

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

## 关于 2025 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亚太”)对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并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中审亚太审字[2026]006557 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就上述意见涉及事项出具了《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5 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现公司审计委员会就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发表如下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对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进行了审核并同意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审计委员会尊重中审亚太的独立判断,高度重视中审亚太出具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所涉及事项对公司可能产生的影响。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督促董事会及公司管理层积极采取相应的有效措施,消除保留意见相关问题,积极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